

庚子報詳

讀書手冊

卷之五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  
桂林掃蕩報社編印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五月一日初版

# 讀報手冊（全二冊）

發行人 易幼蓮

編纂人 鍾期森

倪鶴笙

編纂者 桂林掃蕩報社編輯部

發行者 桂林掃蕩報社

桂林中南路一二一號

發行所 掃蕩報社文化推廣部

印刷者 桂林掃蕩報社承印課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每冊實售國幣二百圓

(序為後先列編稿集以)

許任飛

程曉華

倪鶴笙

朱之偉

魏倜恆

鄧蔭泉

沈永偉

鍾偉

沈永

主編者 鍾期森

總幹事 倪鶴笙

校對者 鍾鵬飛



中華民國全國圖

## 序

卅二年夏，與社中同人於商討社務之餘，述歸研究述幽大計，僉以凡百建設，應以文化爲之母，而文化開揚，更應以報紙開其源，此有至理，並非吾人從業新聞，即實猶人說糖葫之蔬。我國人口，據稱四萬萬五千萬，全國報紙之家數，既不能與歐美各國比擬，而每報銷量，未有能逾一百萬份者，以中國報紙，與中國人數相比，不足五十分之一，是無怪大多數人民，仍處其十八世紀生活，國家政令難於推行，新興事業無由開展，社會進步，迂緩停滯。時論集中，如是而有讀報運動提議。

此項運動，廿四年在武漢時，本報曾一度加緊號召，雖能有效，然時間與空間，均不能達到與本報預期之理想。檢討結果：一，當時未能聯絡全國同業，一致進行，更未能向政府建議，使作種種有益之協助，僅憑本報單獨力量，向社會呼籲，人力財力，均顯有限，故聲嘶而不能及遠，力竭而不克完成。二，我國文化水準不高，無可諱言，普通人士，平日無讀報習慣，對於報章所載，一切均甚陌生，毫無線索，故欲其閱讀三國演義，水滸傳消遣時聞，欲其檢閱報紙增進知識難，因其有種種困難，無法解決，稍一閱讀，即昏昏欲睡，遂致而厭棄報紙矣。爲求解決第一項缺點，本報擬聯絡多數同業，徵詢全國同業及文化人士，同聲相應，使此一運動發生普遍影響而收廣大效益，更擬擬具推行方法，以佈置推行綱，願請政府施行，期能永持不懈。爲求解決第二缺點，本報同人，因有此一手冊之編輯，數閱月來，于本身固定工作外，搜集材料，尋找來源，編輯條目，排印校對，倍極忙碌，期讀報者對於一切讀報之疑難，均能由此手冊，迎刃而解。

特同人能力有限，搜集未週，倉卒付印，錯誤難免，尤以篇幅關係，未能兼收並顧，甚望國內同業與賢達，進而教之，共同解決讀報困難，長此甚。倘因此而引起出版界與著述界廣爲徵引，譽爲典範，日新又新，不更懿與？

## 例 言

一、本書編纂目的，在於社會各界人士閱讀報紙參看之便利，取材廣泛，俱力以求實用。

二、本書材料，完全根據可靠資料，政府公報及報紙曾經發表而加以整理統計者，內容務求正確，敘述力求扼要，並轉載利用表格形式，以便讀者檢查比較。

三、本書引用外國人名端稱及專門學術名詞，概以政府公佈者為準，除必要外，未註原文。以節篇幅，藉減讀者負擔。

四、全書共分上、中、下三編，書前另置首編，為國民日常生活典範，上編為一般理論之敘述，中篇

輒有此，未能一一例舉，中編為該報之主要參考資料，大量較重，下篇為附錄性質。

五、全書首置「總目」，各編有「編目」，中編「讀報詞典」與「讀報資料」兩章，並分列「細目」。

頁號分上、中、下三種。逐加檢查，自得要領。

六、書內「人物小傳」及「戰地簡誌」，係列舉報紙上最近常見之外國要人要地，茲不贅助讀者解決

閱報紙時所遇之困難，以期新近內容，非復有盡有；尤以本國戰地及軍政首長，隨時涉及國防機

密，備于「國家大事」及「生活便覽」內介紹其大要，其簡誌及小傳則暫不列入。

七、本書于三十二年底編纂竣事，一部份材料，係學校時臨時增訂，難免遺漏，幸讀者注意。

八、書末所附「讀報目記」及其他空白表格，係供讀者隨時記錄之用，如書內專題遇有變更，即可利用「備忘錄」記其梗概，以期訂正，而本書用途亦可長保時效。

九、本書于最初編成，戰時交給極寒，發料來源不易，其有因特殊情形隨行收入而未果收入者，特於書末發前白紙若干，俾讀者自由使用。

十、讀者對本書如不甚明瞭，請發函逕寄桂秋掃蕩報編輯部資料室。

# 國民公約

## 誓詞

我們各本良心，實踐遵守國民公約，絕對擁護國民政府，服從蔣委員長的領導，盡心竭力，報效國家。倘有違背行爲，以至政府田處分，謹此聲明。

## 主席肖像



- 一、不違背三民主義
- 二、不違背政府法令
- 三、不違背國家民族的利益
- 四、不傾漢奸和敵國的順民
- 五、不參加偽組織
- 六、不敵敵人和漢奸的官兵
- 七、不替敵人和漢奸帶路
- 八、不替敵人和漢奸探聽消息
- 九、不替敵人和漢奸做工

# 中國國民黨黨員守則

1. 忠誠爲愛國之本
2. 勤奮爲齊家之本
3. 仁愛爲接物之本
4. 信義爲立業之本
5. 和平爲處世之本
6. 禮節爲待人之本
7. 賴能爲負責之本
8. 勤儉爲服務之本
9. 整潔爲強身之本
10. 助人爲快樂之本
11. 勤奮爲濟世之本
12. 有恆爲成功之本

## 常時期信條

國家當存亡絕續之際正本清源同流合污  
仁之時卒日談。總理遺訓遵實遺書所立何事  
學何事此而不各盡忠誠同謀約束繼戰  
浴血爲人民之覺醒則國家之魂命固不虛生無  
妄死生負全國之寄托死爲總理之罪大吾同  
志素敦志節久辱艱危赴難之誠無待煩言爰由  
信約俾共遵守

一、嚴守遵守戰時及平時一切政治黨紀  
二、先人後己勿犯後人勿悔退息

三、憑歸平見過內外一鄉彼此之間見物要  
情同同生共死

四、遵守先人民領戰役之一切徵發

五、以對股徒所為增設部隊並奉長官之命

令

六、整飭各級組織一律軍事化

七、遵守軍事秘密協認地方秩序

以上信約七條應由所屬黨部暨分執行期有違  
犯由中央監察委員會從嚴究辦

# 中華民國陸海空軍軍人讀訓

我中華民族，雖踞東亞，歷國迄今，已歷五千年。以四萬萬和半優秀之民族，聚居於一千一百餘萬平方公里之土地，自有攸久之榮之矣，此其開先一賢、淡經營，奮鬥創造，固已歷盡險阻艱辛。自今以後，尤賴我忠勇軍人保護維持之，乃克使我國家日益發揚光大。願我全體將士，矢勤矢勇，一心一德，發揮民族固有之德性，延續我國之精神。念念為國而犧牲，時時作衛國之準備，如何而後可以保我祖先遺留之廣大土地，如何而後可以保我繁衍綿延生生不息後代之子孫，如何而後可以保我國家獨立自主之國權，凡此皆為我全體將士無可旁貸之職責。而一時一刻不可或缺者，蓋我國家民族永續無窮之生命，實惟我全體將士是賴也。列舉十條，俾供勗勉。

- 第一條 實行三民主義，捍衛國家，不容有違背怠忽之行為。
- 第二條 擁護國民政府，服從長官，不容有虛偽背離之行為。
- 第三條 敬愛袍澤，保護人民，不容有倨傲粗暴之行為。
- 第四條 壯忠誠守，奉行命令，不容有延誤怯懦之行為。
- 第五條 嚴守紀律，勇敢果決，不容有廢弛敷衍之行為。
- 第六條 團結精神，協同一致，不容有散漫推諉之行為。
- 第七條 負責知曉，崇尚武德，不容有污辱貪鄙之行為。
- 第八條 刻苦耐勞，節儉樸實，不容有奢侈浮滑之行為。
- 第九條 注重禮節，整肅儀容，不容有輕慢漫之行為。
- 第十條 誠心佈身，遵守信義，不容有卑劣僞詐之行為。

(平時) 規規矩矩的態度

(戰時)

嚴嚴整整的紀律

(平時)

正正當當的行爲

(戰時)

慷慨激昂的犧牲

(平時)

清清白白的分別

(戰時)

實實在在的節約

(平時)

切切實實的覺悟

(戰時)

轟轟烈烈的奮鬥

禮義廉恥

生活須知

新整齊清潔

簡單樸素

迅速確實

須知共同一致

衣食住行

依此爲據

將中正

禮義廉

禮

上

編

## 現代報紙

### 一、中國的新聞事業

一百二十年來的中國新聞事業 抗戰中中國新聞事業、軍事新聞事業的長成

勤讀新聞勤加思考 具備社會科學的基本知識 與各報評論作比較的閱讀 明瞭報紙的背景

### 二、聯合國的新聞事業

世界報業 烏敏 英美的新聞事業 美國的

新聞事業 蘇聯的新聞事業

要有政治學的基本知識 要隨時尋閱參考材料 要養成政治的敏感 要訓練判斷的能力

### 三、軸心國的新聞事業

德國的新聞事業 日本的新聞事業 泰大

利的新聞事業

地圖一冊詳細地圖 應有相當軍事常識 觀察戰局不宜主觀 注意戰況發展 認識新聞術語 注意枝外之音 辨別報紙立場 其他方面

### 四、如何讀國際新聞

整條正確的原則 基本準備

## 如何讀報

### 一、如何讀評論

上三五

### 六、如何讀副刊

上五五

# 總 目 · ·

## 首 編

序 例言 中華民國全國 主席肖像 國民公約 誓員守則 非當時期黨員信條。軍人讀  
訓 主席墨寶 新生活須知

## 上 編

### 第一章 現代報紙

中國的新聞事業 聯合國新聞事業 軸心國新聞事業

### 第二章 如何讀報

如何讀評論 如何讀政治新聞 如何讀軍事新聞 如何讀國際新聞 如何讀經濟新聞 如  
何讀副刊

## 中 編

### 第三章 讀報詞典

名詞淺釋 人物小傳 戰地隨筆

### 第四章 讀報資料

歷史簡表 時代文獻 世界大勢 國家大事 敵偽情報 生活便覽

## 下 編

### 第五章 報與報人

全國重要報紙 各國主要通訊社 抗戰殉職報人

### 第六章 附錄

讀報日記 讀報備忘錄 剪報剪貼紙

書後

(封面：武漢撤退是簽一張之抗戰報縮影)

# 讀報手冊

## 第一章 現代報紙

### 一、中國的新聞事業

【一百二十年來的中國新聞事業】中國之有現代報紙，迄今不過一百二十八年。這以前，論報史者，嘗以孔子著春秋，即為報紙之鼻祖；衡之事實，春秋可以說是良史，也可以說是輿論，却很難說就是報紙。自漢唐以迄宋、元、明，官庭例有邸報，但亦非正式報紙。清時，有京報、官書局報等，也缺乏正式報紙的條件。蓋其內容，僅輯錄上諭、皇室居處、宮門鈔之類，以成一篇，既無訪稿，又無評論，實不足以謂為報紙。在我國而尋求所謂現代報紙，當以馬六甲（Malacca）所出之察世俗每月統紀傳（原名 Chinese Monthly Magazine）為最早，時民國前九十七年（嘉慶二十年）西歷一八一五年八月五日，距今剛好一百二十八年。續察世俗每月統紀傳而興者，為特選輯要（Monthly Magazine），創刊於道光三年，出版於巴達維亞（Batavia），再次有天下新聞（Universal Gazette），道光八年出版，地點亦為馬六甲。這三種報紙，皆以宗教為主旨，兼及時事，歷史，雜俎。再後有東西洋每月統紀傳（Eastern Western Monthly Magazine），創刊於道光十三年，發刊地點在廣州，旋遷新加坡。嚴格的說，在上述四種報紙中，祇東西洋每月統紀傳是在中國境內發刊，其餘都在南洋，如果不嫌太遠，則還一份報紙，才真是中國現代報紙之第一種。

之後，由於道光二十二年（一八四二）香港以鴉片戰爭之結果，割讓與英，歐美傳教士紛至沓來，而原設馬六甲之傳教機構英華書院亦遷抵香港，同時中國鉛字滙見完備，出版事業日益興盛，先後有遐邇貫珍（香港），中外新報（甯波），六合叢談（上海，旋遷日本），香港新聞（香港），中外雜誌（上海），中外新聞七日錄（廣州），啟明新聞（上海），萬國公報（教會新聞改名），益智新錄（上海），中西教會報（上海），中西聞見錄（北京），格致龜編（上海），小孩月報（上海），開風報（小孩月報改），益聞錄（上海），匯報（格致・益聞合併爲格致益益匯報館名），圖畫新報（上海），益文月報（漢口），亞東時報（上海），大同報（上海）等問世。其出版時間或爲一月，或爲一週，三日，或爲一季，半年。發行則久暫不一。而共通之點，要皆外人創辦，地點都在沿江沿海。

至於日報，亦發端於外人。民國前五十四年（咸豐八年）即西曆一八五八年香港孖剌報增刊中文晚報，定名申外新聞。初爲兩日刊，繼爲日刊，爲我國日報之最先一體。繼之而起者，如西人羅郎也之近事編錄；德臣報之華字日報，上海字林洋行之上海新報與滙報；英人美查之申報，丹福士之新聞報；天津亦有德人德瑞琳之時報，及漢納樓之直報，北東有德人墨連士之北京日報。凡此皆爲外人創辦，至今猶爲人所共知者如上海之申報與新聞報，香港之華字日報是。這三種報紙，吾人有一加追述的必要。

申報發刊於同治十一年（一八七二年）三月二十三日，爲英人美查所有。美查初爲茶商，精通中國語言文字，試鑑利而投資報業，其時日報初興，競等者少，而持論不稍拘束，故營業頗爲發達。至光緒十四年，美查返英，添招外股，改組爲美查公司，將其成本收回，託由友人阿拍拿及芬林代爲主持。光緒三十二年，復由席裕福借款接辦，名義上仍屬外人。迄民國元年，始由席君爵於史家修（量才）

先生，中報遂完全歸於國人。

新聞報發刊於光緒十九年（一八九三）元旦，初為中外商人合辦，由英人丹福士任總董，後因經費困難，為美國 *Buchester* 公司所有。繼復售與美籍羅開森氏，光緒三十二年，改由英國公司，照香港法律註冊；民國五年，又改組美國公司，照特來福省法律註冊。汪諭標（漢溪）先生任該報總理二十餘年，逝世後，其子伯奇繼任。

華字日報出版時期最早，同治三四年間即已問世，初為德臣報之中文版，主其事者為陳龍亭先生，陳先生因鑒於國人於香港割讓之後，大多以得一賣辦通事為榮，不但西學懂得皮毛，且將祖國文化視若陳腐，思以此報開邇民智。創辦時，墨跡藍縷，及後漸臻發達。旋報館失慎，舊報盡付一炬，自此中西兩報各立門戶，而華字日報乃得獨立長成。

以上三種報紙，我們特加敘述的原因，是由此可以看出中國新聞事業之初期發達，乃由外人而漸次入於國人，這一特質尚不明瞭，則後此中國新聞事業的進步，也是很不容易發見其特質的。說明這種特質者，試一檢閱民國十五年以前的報紙，可以發現三十年間在華外人報紙最多，爾其間又以日人居首，英德次之。

下面是我們就所知報名的一個統計：

屬於日本者：閩報 順天時報 盛京時報 泰東日報 關東報 榮州報 鐵嶺每日新聞 大北日報  
屬於英人者：誠報 豐東新報 大青島報 華報 亞洲日報 湖南新報 滬南日報  
屬於德人者：協和報

以上改歸華人者未列，外國文字者未列。

然而此亦不過一時的現象，迨後民間報紙勃興，即逐漸擺脫外人獨佔之勢力。辛亥革命以前，知其散佈於上海，天津，北京，廣州及內地各重要城市暨南京一帶之日報，達二百零六種以上（不知名者未入統計），可謂盛矣！而辛亥革命以後，政府極力鼓吹言論自由，民報更是風起雲湧，據當時統計，全國日報達五百餘家。這是中國國民黨領導國民革命運動的一大收穫。

民國成立。以迄於今，這其間，新聞事業之波動甚劇。民初之勃然而興，固無論矣。而不久，二次革命發生，袁世凱叛國僭帝，新聞事業遭受重大的摧殘。此後則厄運重重，迨北伐軍興，革命勢力遍及全國，新聞事業乃轉入黃金時代。自後報紙數量與質量年有增進，二十六年抗戰既起，報紙曾受暴敵相當摧毀，然為時不久，不僅耀復舊觀，且大有進步，茲以廿六年以前兩年（二四年）及後兩年（二八年）的報社通訊社數字為標準，表明抗戰前後新聞事業之跡象：

|     | 二十四年   | 二十八年   |
|-----|--------|--------|
| 報社  | 一、七六三種 | 一、九〇六種 |
| 通訊社 | 七五九家   | 八一八家   |
| 合計  | 一二、五二三 | 一二、七二四 |

(註)本表數字據內政部有案者而言。